

附件：

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职责范围：负责米东区住房制度改革工作，落实干部职工各项住房保障措施；负责申请经济适用房资格的初审；申请廉租房资格的初审；申请公共租赁住房资格的初审；做好本辖区内经济适用房、廉租房、公共租赁住房、解危解困房等住房保障管理的具体工作。同时，按照区委、区政府安排，负责米东区干部集资建房资格审查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0 个科室，分别是：无下设单位。

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编制数 5，实有人数 6 人，其中：在职 4 人，增加 0 人；退休 2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51.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51.4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7.04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151.43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			
收入总计	151.43	支出合计	151.43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基 金预 算拨 款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用事 业基 金弥 补收 支差 额	单位 上年 结余 (不 包括 国库 集中 支付 额度 结余)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	4.39							
212	01	03	机关服务	58.34	58.34							
212	99	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8.70	88.70							
			合计	151.43	151.43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	4.39	
212	01	03	机关服务	58.34	58.34	
212	99	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8.70	88.70	
			合计	151.43	151.43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51.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51.4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	4.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7.04	147.04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29 其他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 预备费			
收入总计	151.43	支出总计	151.43	151.43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	4.39	
212	01	03	机关服务	58.34	58.34	
212	99	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8.70	88.70	
			合计	151.43	151.43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01	基本工资	26.19	26.19	
301	02	津贴补贴	7.75	7.75	
301	03	奖金	1.25	1.2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9	4.3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4	3.3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4	0.7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5	0.5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2	5.02	
302	01	办公费	0.30		0.30
302	02	印刷费	0.08		0.08
302	05	水费	0.34		0.34
302	06	电费	0.19		0.19
302	07	邮电费	0.11		0.11
302	11	差旅费	0.27		0.27
302	13	维修(护)费	0.02		0.02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02		0.02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2		0.02
302	28	工会经费	0.52		0.52
302	29	福利费	0.55		0.5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W)	96.28		96.28
303	02	退休费	0.25	0.25	
303	09	奖励金	0.73	0.73	
		合计	151.43	50.22	101.21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填报部门：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我单位 2020 年无项目预算支出，因此本表为空表。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52		2.50		2.50	0.02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我单位 2020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因此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部门 2020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51.4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1.43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47.04 万元。

二、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部门收入预算 151.4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51.43 万元，占 100%，比上年减少 3.88 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里养老缴费基数由原来 20% 下调为 16%。故一般公共预算比上年减少 3.88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政府性基金。

三、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部门单位 2020 年支出预算 151.4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51.43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83.8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支出于 2020 年调整为基本支出新增项，故比上年增加 83.88 万元。

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比上年减少 87.76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于 2020 年调整为基本支出新增项，股比上年减少 87.76 万元。

四、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1.43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3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4.39 万元。

2、城乡社区支出(类)147.0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58.34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88.70 万元。

五、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51.43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86.03 万元，增长 131.54%，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支出于 2020 年调整为基本支出新增项，故比上年执行数有所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 4.39 万元，占 2.89%。

2、城乡社区支出(212类): 147.04 万元，占 97.10%。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2020年预算数为 4.3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05 万元，降低 19.3%，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里养老基数由原 20%缴费比例调整为现 16%。

2、城乡社区支出(212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01款)机关服务(03项):2020年预算数为 58.3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62 万元，降低 2.7%，主要原因是：嵌入办人员经费有所调整，故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62 万元。

3、城乡社区支出(212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99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01项):2020年预算数为 88.7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88.7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嵌入办项目由上年项目支出调整款项至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88.7 万元，故比上年执行书增加 88.7 万元。

六、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1.43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50.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6.19 万元、津贴补贴 7.75 万元、奖金 1.2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5 万元、住房公积金 5.02 万元、退休费 0.25 万元、奖励金 0.73 万元。

2、公用经费 101.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30 万元、印刷费 0.08 万元、水费 0.34 万元、电费 0.19 万元、邮电费 0.11 万元、差旅费 0.27 万元、维修(护)费 0.0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2 万元、专用材料费 0.02 万元、工会经费 0.52 万元、福利费 0.5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W)96.28 万元。

七、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0 年没有使用项目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项目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部门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5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2 万元。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 2.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 年我单位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未安排预算。

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 年我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未安排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2.50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上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今年已落实到位。

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特殊原因公务接待费不予追加。

九、关于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部门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6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75万元，增长27.8%。主要原因是：由于嵌入办人员经费及日常公务运行经费有所调整，故比上年预算增加2.75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部门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0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
2. 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5.4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0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XXXXX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乌鲁木齐市米东区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乌鲁木齐市米东区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

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米东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2020 年 1 月 22 日